	公	職	人	員	財	產	動	態	申	i .	報	表	ŧ		
申報人姓	人姓名 王全禄 服務機關		駧	考試院				職利		考試委員					
(一)不動	產														
不:	動	產	4	落		面 積 平方公尺		月範圍 寺分)	È	沂有	權人	申報原因		移轉 ⁵ 完成	登記 月期
桃園縣桃園市小檜溪段827地號建號 4372						132. 11	所有權全部		f	簡玉華		賣出		87. 0 3	. 18
桃園縣桃園市武陵小段35-21地號建 號3262(註)						249. 67	所有權全部		Î	簡玉華		贈與		86. 07	'. 04
註:父贈與,因至今才取得所有權狀,始爲申報。															
(二)上市	(櫃))股票(累	計交	易金額:			元))							
公司名稱 股票種類	Ρ̈́J	有 人	股	數	上市上租		交易	日期	交	易	金 額	累	計	金	額
												<u> </u>			
(三)備註															

此致

監 察 院

(受理申報機關〔構〕全稱)

以上資料,本人係依法誠實申報,如有不實,願負法律責任。

申 報 人: 王全祿

申報日期: 87年 4月 7日